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4年12月25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 5 号院 16 号楼 2521 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9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3, 709, 86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 973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建刚先生主持,以现场投票 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法律法规的 规定。

-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 出席 9 人, 非独立董事雷宏杰先生、刘爱义先生因公

务原因无法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4 人,监事王焕文先生因公务原因无法出席本次会议;
- 3、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灵斌先生出席会议。总经理王树刚先生、副总经理张红先生,总会计师张彭斌先生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审议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交易金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材	又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9, 170, 496	87. 2136	13, 145, 752	11. 5607	1, 393, 613	1. 225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印意		反对		弃权		
序号	以采石你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列 (%)
	关于审议	99, 170, 496	87. 2136	13, 145, 752	11. 5607			
1 度 联 交	2025 年							
	度日常关					1, 393, 613	319	1. 2257
	联交易及)13	
	交易金额							
	的议案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关联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

行动人)中航机载系统有限公司、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航空救生研究所、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汉中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共计2,552,684,062股按照相关规定回避了表决,中航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航空工业供销有限公司、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未出席本次会议。

三、律师见证情况

-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 颜羽、黄娜
-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中航机载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